

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开展保值型汇率风险管理业务的独立意见

根据《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的立场，在审议有关议案并仔细阅读公司提供的资料后，现就公司开展保值型汇率风险管理业务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开展保值型汇率风险管理业务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不良影响，保证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为公司从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开展保值型汇率风险管理业务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郑建成

宋雪峰

牟小容

2022年4月26日